

# 这个中秋,有个不能弯腿的民警“火”了

本报记者 胡宗昊 通讯员 于军 王朝勃

本报讯 这个中秋节,因为一组照片,杭州高速交警六大队事故处理民警俞恒毅“火”了。照片中,俞恒毅身穿制服和反光背心,对事故车辆进行拍照取证,但引人注目的是,他的腋下拄着双拐,左腿还绑着白色护具。对于左膝受伤的他来说,拍照取证这个简单的动作也并不容易,“膝盖受伤导致不太能弯腿,如果车辆碰撞的位置相对较低,拍摄起来就比较费力”。

记者打电话给俞恒毅时,几乎被“秒接”,他说,这可能是事故处理民警的本能,“我们对于电话很敏感,因为一旦高速公路上发生事故,就要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取证,所以我会确保手机全天24小时畅通,并且电话铃声一响就接起”。他还说,由于这个岗位要求民警随叫随到,所以今年45岁的他一直保持不喝酒的习惯,并且尽量不出杭州,“关键时候找你,你得立刻顶上,不能误了事”。

接处警、事故现场勘查、事故责任认定和事故损害赔偿调解等,都是俞恒毅的日常工作。7月,俞恒毅在一次训练时不慎摔倒,左膝盖前叉韧带断裂,导致连上楼动作都很难完成,医生说需要至少3个月的康复时间。队里本想让他休息一下,但在俞恒毅的坚持下,将他暂时安排在办公室工作,分析研判案件为主。

这个中秋,车流量大,警力紧张,为保障路面安全畅通,大队全警上路。俞恒毅坐不住了,主动找到领导提出申请,“这种时候肯定要上的,虽然拄着拐杖不太方便,但克服下总还是可以的”。



的”。

于是,中秋假期的第一天,俞恒毅被分到了杭州绕城高速下沙段负责事故处理。当天车流量密集,车辆小磕碰也多,俞恒毅虽然拄着拐,但处理起事故来仍旧得心应手,该查验的事故痕迹仔细检查、该进行的执法步骤一丝不苟。有的司机看到他拄着拐,会主动上前搀扶,有的司机会对他说一句“辛苦了”,这让他心里暖暖的,一扫疲惫。

那天值班结束,俞恒毅共处理事故17起。有同事把他工作时的照片拍下来放上网,“双拐哥”迅速“火”了起来,大家纷纷转发点赞。对此,俞恒毅有些腼腆地说:“这其实没什么,我的同事们都是这么投入工作的。我只是凑巧多了副拐而已。”踏实的性格让俞恒毅多次受到上级嘉奖,被评为优秀公务员,并于2020年荣立三等功1次。今年以来,他已处理简易事故400多起、一般程序事故45起,群众满意率100%。



## 民警登台说安全

近日,台州市公安局椒江区分局海门派出所民警走上舞台,为群众讲解防范诈骗、安全出行等知识。今年以来,椒江区公安分局各派出所结合“所队联治”模式,积极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,有效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。

通讯员 何文斌 摄

## 打车却无法线上支付车费,的哥怒问“想坐霸王车”?给法院打了个电话,才知道问题出在哪儿

通讯员 林瑶瑶

本报讯 如今,“一部手机走天下”,很多人都习惯不带现金。近日,温州瓯海一男子因拒不履行还款义务,被法院冻结名下财产,结果在打车时被误会坐“霸王车”。

邓某是一起合同纠纷案件的被执行人,在收到法院的执行通知书后,却拒不履行还款义务。3天后,执行干警依法对邓某名下的银行、网络账户进行冻结。

此时,邓某正外出乘坐出租车,到达目的地后,发现自己无法完成线上支付。出租车司机以为他想坐“霸王车”,当即把人“扣下”。双方大眼瞪小眼了几分钟后,邓某终于想到问题可能出在哪儿,他立马打电话询问执行干警,在得到肯定答复后,希望法院能提前解除他名下财产的冻结,先解了眼下的尴尬处境。

了解情况后,执行干警告知邓某,依法冻结的财产不能提前解冻,但他可以帮忙跟出租车司机在电话中沟通,向其解释邓某并不是故意坐车不给钱。最后,邓某只好打电话求助于朋友,等朋友送去现金付完车费后才离开。

邓某此前已收到法院的执行通知书,但却对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视而不见,正因为有了前面的急于履行义务,才招致了后面的尴尬境地。电话中,执行干警也对邓某进行了批评教育,督促其尽早履行还款义务。意识到自己错误的邓某,当天就委托其朋友还款。

法院提醒:大数据时代,法院能够通过多种方式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措施,能够利用各种手段督促被执行人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,被执行人积极配合、主动还款才是解决问题的唯一途径。

## 没有管不住的“痛” 只有放任造成的“伤”

吴文诩 张晓

9月20日凌晨,北京市通州区一小区发生火灾,过火面积60平方米,造成5人死亡。经消防部门初步调查,火灾起因因为3层租户将电动自行车锂电池带入户内充电时发生爆炸。据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发布的数据显示,全国每年约发生2000起与电动自行车有关的火灾,其中80%为充电时引发。

电动自行车火灾造成生命财产损失频频刺痛公众的心。有鉴于此,应急管理部出台新规,明令禁止在民用建筑公共空间为电动自行车充电。然而,由于一些小区缺乏电动自行车停放及充电场所,充电桩数量也严重不匹配。一些人不得已心怀侥幸,把电池卸下后带回家充电;还有一些人缺乏消防安全常识,千方百计寻找渠道违法改装电池延长行驶里程。殊不知,每一次侥幸都潜藏着巨大风险,都极有可能酿成无法挽回的后果。

避免电动自行车火灾事故,最要紧的是从源头端减少风险。只有停放场所、充电设施充足,变堵为疏,住户才不会“打游击”,不必把电池拿回家充电而产生危险。

另外,宁可“得罪人”,也不愿“死了人”。针对一些住户乱停乱放、电动自行车“上楼入户”、私自拉线与昼夜充电现象,一些小区业主与物业管理人员纷纷吐槽管理乏力——“总不能在每个楼道门口专门派人看着吧”“邻居说了又得罪人”。然而,公共安全事关每个人的切身利益,不怕“得罪人”,才能最大限度减少悲剧的发生。

此外,执法部门还应严格执法、及时执法。应急管理部制定的新规已正式施行,全国多地消防部门也相继针对严重违规行为开出“罚单”,充分释放了警示效应。不过,目前仍有一些地方尚未结合新规开展专项整治行动,存在执法不及时、麻痹大意等现象。

生命安全高于一切。治理电动自行车火灾,既要时刻警醒、严防死守,又要变堵为疏,加强基础设施建设,补齐民生“短板”。没有管不住的“痛”,只有放任造成的“伤”。

## 男子跳西湖轻生 幸亏被及时救起

本报记者 陈立波 通讯员 胡正文

本报讯 9月22日凌晨4时19分,杭州西湖断桥边出现险情:一名男子跳湖轻生。保俶消防救援站消防员和民警及时施救,将男子救上岸来。

经现场了解,该男子独自来杭州打工却迟迟没有找到工作,中秋节泛起思家情绪,喝了点酒后一时想不开,竟跳进西湖。所幸救援及时,经医护人员检查,男子身体并无大碍。

